证券代码:002076 证券简称:*ST雪莱 公告编号:2023-014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查询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的信息,获悉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柴国生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因拍卖数量和日期信息调整,公司现就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原拍卖信息及披露情况

公司于2023年2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经查询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的信息,2023年2月20日至2023年2月21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将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对柴国生所持公司股份30,150,000股进行公开拍卖。

二、调整后的拍卖情况

近日,经公司查询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的信息及核实,获悉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将对柴国生所持公司股份21,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公开拍卖,拍卖日期为2023年3月9日至2023年3月10日。本次拍卖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1.88%。详情可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查询。

三、其他说明

1、公司目前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为戴俊威。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2、前次拍卖进展:2023年1月31日至2023年2月1日,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对柴国生所持公司股份20,900,000股进行了公开拍卖,本次拍卖成交20,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8%。详情可在京东网司法拍卖(变卖)网络平台查询。截至目前,根据公司股东名册信息,该笔拍卖尚未完成股份变更过户。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拍卖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雪莱特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8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法院已立案受理,尚未开庭审理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告
- 涉案的金额:3,050万元
-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将积极应诉,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鉴于本次涉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天津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发来的《民诉起诉状》、《应诉通知书》(案号:(2023)津03知民初3号)等相关材料。截至本公告日,该案件尚未开庭审理。

二、诉讼基本情况

(一)诉讼当事人

原告:展讯通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讯公司”)

被告一:天津市南开区竞航彭通讯器材经营部(以下简称“竞航彭通讯”)

被告二: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事实与理由

原告认为竞航彭通讯所许诺销售、销售以及公司所制造、许诺销售、销售的被诉侵权产品侵犯了原告拥有的201010136821.X号发明专利权。

(三)诉讼请求

1、请求判令竞航彭通讯立即停止侵犯201010136821.X号发明专利权的行为,即停止许诺销售、销售被控侵权产品的行为并销毁库存被控侵权产品;

2、请求判令公司立即停止侵犯201010136821.X号发明专利权的行为,即停止制造、进口、许诺销售、销售被控侵权产品的行为,销毁库存被诉侵权产品;

3、判令公司赔偿原告因侵犯原告发明专利权而获得的非法利益共计人民币三千万元,原告为调查、制止被告专利侵权行为所支出的合理费用人民币五十万元,两者合计人民币三千零五十万元。

三、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一贯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将积极应诉,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采取相关法律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利益。鉴于本次上诉案件尚未开庭审理,最终实际影响以法院判决结果为准。

同时,公司也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信息披露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992 证券简称: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0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2年5月20日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为融资需要相互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融资授信的实际需要,相互之间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关于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为融资需要相互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宝明”)与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翼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及《租赁物买卖合同》(上述《融资租赁合同》和《租赁物买卖合同》合称“主合同”),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融资期限为24个月。根据融资业务需要,公司、惠州市宝明精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明精工”)、赣州宝明新材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新材料”)分别与海翼租赁签订了《保证合同》,为上述融资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为赣州宝明提供担保的额度在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范围之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8-07-09

3、注册地点:江西省赣州市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大道1号1#厂房

4、法定代表人:赵之光

5、注册资本:6000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两项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技术玻璃制品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半导体照明器件销售,其他电子器件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7、股权结构及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宝明精工100%股权,宝明精工持有赣州宝明100%股权。赣州宝明为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64,603.23	66,664.20
负债总额	58,120.31	60,673.47
净资产	6,482.92	5,990.73
资产负债率	89.97%	91.01%
营业收入	21,476.64	21,827.84
利润总额	306.07	1,382.43
净利润	400.96	1,283.00

(三)被担保人诚信状况

赣州宝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惠州市宝明精工有限公司

赣州市宝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债务人:赣州市宝明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3、债权人: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直至主合同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叁年止。债权人同意债权期限延展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或补充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止。如主合同项下主合同债务人有多笔债务或对一笔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至主合同债务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后叁年止。

6、保证范围:债权人与债务人签订的主合同项下债务人的全部债务及其他义务,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费用,此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公告费、保全费、诉讼财产保全责任保险费等费用。

五、董事会意见

赣州宝明与海翼租赁开展融资业务,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宝明精工、赣州新材料为赣州宝明提供担保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不存在重大风险。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子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借款总余额为人民币18,063.60 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24%。子公司为公司提供的担保借款总余额为人民币24,390.00万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1.9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亦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等事项。

七、备查文件

1、赣州宝明与海翼租赁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租赁物买卖合同》;

2、公司、宝明精工、赣州新材料与海翼租赁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股票代码:000932 公告编号:2023-8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23年2月7日(星期二)14:30

(2) 网络投票:2023年2月7日。其中,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2月7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2月7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华菱钢铁1206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建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136人,代表股份3,962,299,40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7.3529%。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7人,代表股份3,143,451,64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5003%。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29人, 代表股份818,847,765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8525%。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预计2023年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3,023,210,455股。同意股数达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832,854,044	106,234,906	0	股份数量	832,854,044	106,234,906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6875%	11.3125%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8.6875%	11.3125%	0.0000%

2、关于子公司华菱财务公司与湖南钢铁集团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3,023,210,455股。同意股数达到除关联股东以外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表决通过。

	总表决情况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份数量	816,783,341	122,305,609	0	股份数量	816,783,341	122,305,609	0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6.9761%	13.0239%	0.0000%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6.9761%	13.0239%	0.0000%

3、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该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谢究圆先生、曾顺贤先生均获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同意,当选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01.候选人:谢究圆

总表决情况:同意3,843,085,5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96.9913%。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819,875,137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3054%。

3.02.候选人:曾顺贤

总表决情况:同意3,866,519,4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代表股份总数的97.5827%。其中,中小投资者投票情况:同意843,308,979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9.8008%。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王乾坤、廖青云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为本次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全文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002641 证券简称:公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1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日期及时间:

现场会议:2023年2月7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23年2月7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3年2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2023年2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黄岩区黄椒路555号公司总部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卢震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7、出席会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2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819,110,4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6.32%。

现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1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799,457,77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73%。

参加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19,652,6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

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中小投资者共1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30,235,95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45%。

出席或列席大会的还有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计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在本议案的审议中均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48,450,78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0,223,95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99.96%;反对1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0.00%。

本议案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19,050,42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反对60,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本议案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本次股东大会经国浩律师集团(杭州)事务所(下称“国浩所”)指派律师张飞雪、童碧君现场见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国浩所出具的《公元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公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3-004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1%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为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股东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泓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03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股东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睿安”)持有公司股份760,1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上述股东具有一致行动关系,睿泓投资及重庆睿安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790,273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减少至5.02%。

公司于2023年2月7日收到公司股东睿泓投资和重庆睿安出具的《关于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暨累计减持1%告知函》,现将相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1	杭州睿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白云路22号273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6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23,740	0.04%
	大宗交易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	0.47%
	合计			283,740	0.51%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2	重庆高特佳睿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6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份(股)	减持比例
	集中竞价	2023年2月1日至2023年2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6,050	0.55%
	大宗交易	2023年2月2日至2023年2月6日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	0.18%
	合计			406,050	0.73%

备注:

1、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其相关承诺。

3、本次权益变动后,睿泓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2,030,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5%;重庆睿安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760,1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7%。睿泓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重庆睿安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790,27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睿泓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313,840	4.16%	2,030,100	3.65%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313,840	4.16%	2,030,100	3.65%
重庆睿安(一致行动人)	合计持有股份	1,166,223	2.10%	760,173	1.37%
	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1,166,223	2.10%	760,173	1.37%
合计		3,480,063	6.26%	2,790,273	5.02%

备注:本次权益变动后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

2、本次权益变动为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1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睿昂基因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减持,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及时向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1226 证券简称:拓山重工 公告编号:2023-006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7月18日召开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3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2日、7月19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了相关现金管理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361期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7日至2023年08月10日	1.40%或3.24%	闲置募集资金	无

二、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2年7月1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7月1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 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书面审核意见,保荐机构 就该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需另外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此次投资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浮动收益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正常经营、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资金收益,有利于实现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且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投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万元)	关联关系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添利22JG7371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2年7月20日至2022年10月20日	1.3%-3.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212.5	无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公司稳利22JG3700期(1个月早鸟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9月1日	1.35%或3.05%或3.2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0.17	无
3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四百七十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8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	1.44%-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6.16	无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26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年9月2日至2022年10月8日	1.35%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1.6	无
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五百四十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1.44%-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86	无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30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1月10日	1.30%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3	无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10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3年01月10日	1.30%或2.90%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5.50	无
8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六百三十九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年10月10日至2022年12月10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2.74	无
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796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2022年10月24日至2022年12月30日	1.30%或3.2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66	无
1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2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日至2022年12月1日	1.30%或2.9%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83	无
1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53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日至2023年2月1日	1.30%或2.9%或3.1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14.50	无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78 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1月14日至2022年12月14日	1.30%或2.85%或3.05%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75	无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923 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2月7日至2023年1月6日	1.3%或2.7%或2.9%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0	无
1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七百七十五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年12月20日至2023年1月20日	1.44%或2.9%或3.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2	无
15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一千零二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00	2022年12月30日至2023年04月04日	1.44%-3.2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6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2年第八百零四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年01月03日至2023年03月03日	1.44%-3.15%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7	马鞍山农村商业银行广德支行	单位7天通知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不定期	1.5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58	无
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26666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年01月11日至2023年01月31日	1.30%-3.14%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90	无
1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13期(18天新春特别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0	2023年01月13日至2023年01月31日	1.30%或2.60%或2.80%	闲置募集资金	是	5.85	无
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12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年01月16日至2023年04月17日	1.30%或2.80%或3.0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34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3年02月01日至2023年03月01日	1.30%或2.75%或2.95%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2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农商银行机构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六十三期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1日至2023年2月28日	1.38%或2.90%或3.00%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	(安徽)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27798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年02月03日至2023年02月28日	1.30%或3.19%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德支行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361期F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年02月07日至2023年08月10日	1.40%或3.24%	闲置募集资金	否	-	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前十二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29,30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合同、产品说明书及凭证。

特此公告。

安徽拓山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3-003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于2023年2月6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材料。本次会议于2023年2月7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与会的各位董事均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袁秋丽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开设非公开